

证券代码：872292

证券简称：群达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方财富证券

常州群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7日，以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许波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监事和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 或 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州群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常州群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4 日